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津诚金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天津滨海发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控股”）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74,102,5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03%。
- 滨海控股本次被冻结股份数 274,102,592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8.03%。
- 上述股份被冻结事项未对公司生产经营、控制权、股权结构、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影响，滨海控股目前正在与相关方积极沟通协商，妥善处理股份冻结及债务问题，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 2022 司冻 0621-1 号《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及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津 02 执 550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2）津 01 执 24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获悉滨海控股所持有的公司 274,102,592 股股份被继续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份被继续司法冻结的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标记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标记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标记起始日	冻结/标记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滨海控股	28,529,704	10.41%	0.84%	否	2022 年 6 月 21 日	2025 年 6 月 20 日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	合同纠纷
	245,572,888	89.59%	7.20%					
合计	274,102,592	100%	8.03%	—	—	—	—	—

注：①滨海控股所持有的公司 274,102,592 股股份被继续司法冻结，其中 245,572,888 股为司法冻结质押续冻。

②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的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标记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标记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标记起始日	冻结/标记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滨海控股	274,102,592	100%	8.03%	否	2022年6月21日	36个月,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借款合同纠纷

注：轮候冻结期间产生的孳息一并轮候冻结。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累计被标记数量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滨海控股	274,102,592	8.03%	274,102,592	0	100%	8.03%
天津津诚金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14.66%	0	0	0	0
天津津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187,227,959	5.49%	0	0	0	0
合计	961,330,551	28.18%	274,102,592	0	28.51%	8.03%

关于滨海控股所持公司股份前次被冻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8月9日、2021年2月18日披露的《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全部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44）、《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全部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三、风险提示

上述股份被冻结事项未对公司生产经营、控制权、股权结构、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影响，滨海控股目前正在与相关方积极沟通协商，妥善处理股份冻结及债务问题，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2日